

請求解除限制出境聲請表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：

聲請人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職業
				備考

貴署 年度 偵 字第 號 一案，業經

- 不起訴處分確定
 - 緩起訴處分確定
 - 定 到案執行，原限制出境之原因，業已消滅，請求准予解除限制
 - 其他
- 出境。

此 致

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

聲請人

(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註記：本表免費供應，僅供對管轄檢察署聲請之用。